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于近日收到宁波市宁海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宁波市宁海县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2018年度宁海县资本市场财政专项资金补助的通知（宁金[2018]14号）》。根据通知内容，公司获2018年度资本市场财政专项资金补助630万元（以下简称“专项资金补助”、“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以现金形式下发，已于2018年9月21日到账。该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专项资金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专项资金补助630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确认为当期收益。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专项资金补助，预计增加公司2018年度税前利润总额630万元。最终的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公司收到政府专项资金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宁海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宁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度宁海县资本市场财政专项资金补助的通知》（宁金[2018]14号）；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